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: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惠中樓7樓

承辦人: 游雅玲

電話: 04-22289111#17308

電子信箱: ya12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外埔區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:府授人考字第1060238363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1060238363 Attach01.doc、1060238363 Attach02.doc、1060238363 At

tach03. doc \ 1060238363 Attach04. doc)

主旨:修正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 件處理原則」,並將名稱修正為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 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,另停止適用「 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」,自即 日 生效, 請 香 照。

說明:檢附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 件處理原則」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 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 | 各1份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: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(請上傳法規資料

庫)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(含附件) 電の折-10-30次 109:200:08章

線